

车载用途使用指引

敝公司将汽车用电子设备划分为如下四个分类。而对于敝公司的每个产品，敝公司都设定了其可以被使用的分类。需在汽车用电子设备上使用敝公司的产品之前，请务必事先确认该产品是否适合使用在该用途上。如有不明之处，请与敝公司取得联系。

分 类	汽车用电子设备 (代表实例)
控制系	· 发动机引擎控制装置 (ECU) · 巡航定速控制装置 · 四轮转向系统 (4WS) · 变速箱 · 动力转向装置 · HEV / PHV / EV 基础控制 (电池 / 逆变器 / DC-DC) · 汽车定位器 (车辆位置情报提供装置) 等
安全系	· 防锁死刹车系统 (ABS) · 车身动态稳定系统 (ESC) · 安全气囊 · ADAS (直接控制走动 / 转向 / 停车的装置) 等
车身系	· 雨刷 · 自动门锁 · 电动车窗 · 无钥匙进入系统 (智能钥匙) · 电动后视镜 · 汽车电子后视镜 · 车内照明 · 车内空调系统 · LED 车头 / 车尾灯 · 轮胎压力监测系统 (TPMS) · 防盗装置 等
情报系	· 车载信息娱乐装置 (汽车导航 / 音响等) · 情报通讯装置 (ITS / T-BOX) · 汽车仪表 · ADAS (与传感、安全 / 传动系统没有关联的装置) · 行车记录仪 (车厂原装配件)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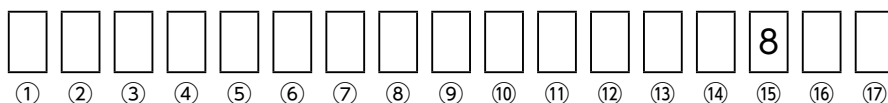
电信基础设施／工业设备用途使用指引

本产品目录中所记载为“电信基础设施／工业设备用途”之产品，预设为使用于下列所列之设备。因此，有意在此类设备采用敝公司产品时，请务必事先依照型号、交货规格说明书等内容，确认所欲使用之敝公司产品是属于此类面向电信基础设施／工业设备之产品后，再予采用。如有不明之处，请与敝公司取得联系。

分 类	电信基础设施／工业设备（代表实例）
电信基础设施	· 基站电信装置 · 光收发器 · 路由器／交换机（运营商级） · UPS（不间断电源装置） 等
自动化技术	· PLC（可程式化逻辑控制器） · 伺服马达／伺服驱动器 · 工业用机器人 等
测量仪器	· 燃气表 · 水表 · 流量计 · 压力传感器 · 磁力传感器 · 温度传感器 等
电力设备	· 电力调整器（太阳能发电系统） · 智能电表（电量测量仪） · 漏电断路器 · EV 充电桩 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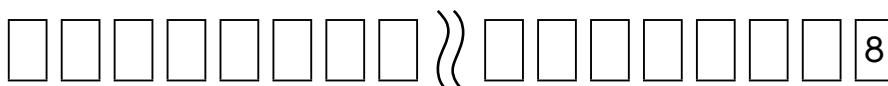
型号标示法

【多层陶瓷电容器】



※如从左边数来第15位数字为“8”时，则表示该产品为“电信基础设施／工业设备、医疗设备用途”。

【电感器】



※不管总位数，从右边数来第一位数为“8”时，则表示该产品为“电信基础设施／工业设备、医疗设备用途”。

因为有部分例外，关于详细内容，请至记载个别产品的型号标示法的页面确认。

医疗设备用途使用指引

本产品目录中所记载为“医疗设备用途”之产品，预设为使用于医疗机器(国际(GHTF)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而不包含国际(GHTF)第四类之全部医疗设备以及国际(GHTF)第三类之植体(体内植入型)医疗设备(骨导式助听器、人工网膜系统、或是连接人体之体外装置等)。因此，有意在此类设备采用敝公司产品时，请务必事先依照型号、交货规格说明书等内容，确认所欲使用之敝公司产品是属于此类面向医疗设备之产品后，再予采用。如有不明之处，请与敝公司取得联系。

对于人体的风险		低  高			
日本	依照医药品医疗机器等法之分类(GHTF)	第一类 一般医疗设备 (GHTF Class A)	第二类 管制医疗设备 (GHTF Class B)	第三类 高度管制医疗设备 (GHTF Class C)	第四类 高度管制医疗设备 (GHTF Class D)
		认于发生不良情况时，对于人体产生风险的程度极低者。	认于发生不良情况时，对于人体产生风险的程度较低者。	认于发生不良情况时，对于人体产生风险的程度较高者。	对患者的侵入性高，于发生不良情况时，可能直接危及生命危险者。
		【代表实例】 ・体外诊断用仪器 ・喷雾器 ・血液气体分析器 ・脉波计 ・呼吸传感器 ・电动手术台 ・手术用照明装置 ・胆固醇分析仪 ・血型分析仪 等	【代表实例】 ・电子体温计 ・电子血压计 ・电子内视镜 ・补听器 ・心电图仪 ・核磁共振成像(MRI) ・超音波诊断装置 ・成像诊断装置 ・X射线诊断装置 ・中央监护仪 ・血氧仪 等	【代表实例】 ・透析机器 ・放射线治疗机器 ・输液泵 ・人工呼吸器 ・血糖监测系统 ・自动体外心脏除颤器(AED) ・皮肤激光扫描仪 ・手术电刀 ・胰岛素泵 等	【代表实例】 ・植入式心脏起搏器 ・摄像软式血管镜 ・植入式输液泵 ・心脏用手术电刀 ・附心导管之检查装置 ・除颤器 等
美国	FDA分类	Class I General Controls	Class II General Controls and Special Controls	Class III General Controls and Premarket Approval	
		以医疗设备发生缺陷或故障之情况下，对病患或使用者也不会产生重大伤害或危害为前提之医疗机器。	可预设当医疗设备发生缺陷或故障时，对病患或使用者可能会造成伤害或产生危害之医疗机器。	可预设当医疗设备发生缺陷或故障时，对病患或使用者可能会产生严重伤害、致残或是致死之医疗机器。	
中国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中的分类	第一类	第二类	第三类	
		风险程度低，实行常规管理可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具有中度风险，需要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具有较高风险，需要采取特别措施严格控制管理以保证其安全、有效的医疗器械。	

敝公司产品的对应状况	医疗设备相关之产品系列 注：即使被分类为国际(GHTF)第三类，植体等部分医疗设备并未对应	未对应
------------	--	-----